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1-049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CORP.LTD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与会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北京中建紫竹酒店召开，公司 5 名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总裁半年度工作报告》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总裁半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中期财务分析报告》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中期财务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报告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